

【與社會有約】

# ～過來人看同性戀的滋味～

製作主持人：葉仁昌教授

訪談來賓：厲真妮小姐

共同主持人：林愛翎小姐

本次對話的精采綱要，值得你細嚼慢嚥喔！

1997.9.15

## 走出埃及 代禱月訊

〈本文轉載自佳音電台『與社會有約』節目，特此致謝〉

- 1、在我同性戀的生涯中，我非常不快樂
- 2、不斷更換性伴侶的痛苦
- 3、搞了半天，我們都是親戚
- 4、同性戀的享受是什麼？異性能給嗎？
- 5、為何對異性關係有恐懼？
- 6、社會對性別的刻板印象
- 7、社會對同性戀態度的轉變

- 8、接納同性戀者，並非等於認同同性戀行為
- 9、性別觀念的【中性化】
- 10、同性戀能夠改變嗎？
- 11、無法改變？還是不想改變？
- 12、同性戀違背了上帝創造男女的原意
- 13、若沒有社會壓力，同性戀就快樂了？
- 14、何謂經神層面的同性戀？

【葉】：今天是【與社會有約】節目第三次播出，也是第三篇上網的文章。歡迎您的閱讀。今天我們要談得一個時髦的議題，就是有關同性戀的問題，我準備花三次的時間從不同的角度來看這個問題，大概每個月會有一次，敬請期待。今天是第一次，我們的題目是【過來人看同性戀的滋味】。既然是過來人，邀請來的特別來賓當然就很特別了，她是厲真妮小姐。另外，我也請了一位搭當林愛翎小姐，來參與對談，增加節目的互動性。

剛剛我稱呼厲小姐為過來人，不知以今天的妳，對於這樣的稱呼，是否覺得尷尬或不舒服？

【厲】：現在不會了。

【葉】：所謂【過來人】，那是多久以前的事呢？

【厲】：很早了，大概是在我讀國中，十五歲那時候開始的，至今也有十來年了吧？！

【葉】：妳的同性戀生活是怎樣發展過來的？是否能為我們作一簡單的介紹？

### \* 在我同性戀的生涯中，我非常不快樂

【厲】：我常開玩笑說，我大概這一生都是在同性戀的圈子裏，就是有同性戀的意識、同性戀的感覺，以及同性戀的生活等等。後來信主更新後我就投入同性戀的工作，關心、支持、接納、並幫助這些人。可以說，我這一生就像是同性戀的生命，可是在我過去同性戀的生涯中，我非常的不快樂。

【葉】：講到這一點，我倒覺得有點疑問。有時我上電腦網路，看到一些有關同性戀的方塊或園地，似乎不少同性戀者，表達出來的是非常享受的感覺，可是，妳的經驗卻非常的不快樂，我很想知道，到底快樂的是快樂些什麼？而不快樂的又是不快樂些什麼？

【厲】：這個問題，其實我也一直在想。如果我沒有想通，我根本不可能走出來，就是因為我想通了，所以走了出來。我覺得，其實同性戀者很爭扎，即使這個社會接受他、他自己接受他、或者是他的家人接受他，他還是很衝突的。因為，

對於自己的性別或情感，他都要去作很大的整合與調適。而如果他沒辦法調適過來，他會很不輕省、很不愉快。

### \* 不斷更換性伴侶的痛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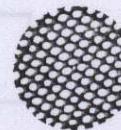
除此以外，如果他一直在追求同性戀戀情，他會尋尋覓覓。我可能就是這樣的例子，我一直在尋找一個我真正想要的伴侶，可是我發覺，當我得到這一個以後，發現他不能滿足我，我又要換下一個，不管是情感或性的關係。

【葉】：根據一些研究與報導，似乎同性戀更換性伴侶的次數非常的高，我們都不太了解為什麼？這是一種什麼樣的心理？

【厲】：這實在不是一件好事情，當然有人是希望從一而終，兩情相悅；可是照美國的比例，女同性戀者三年換一個伴侶，男同性戀者二年換一個伴侶，其中的差別可能與性慾有關。男人的性慾比較強，所以他們很容易換，女孩子則是情

感的依賴性比較強。這麼高頻率的更換性伴侶，是很痛苦的。因為我們常常要處理情感的問題，光是這個情感方面就很累，譬如忌妒啦、爭風吃醋啦，這些就讓你夠痛苦的了。

【葉】：其實異性戀也有這些問題。



## \* 搞了半天，我們都是親戚

【厲】：雖然是一樣的問題，可是同性戀的圈子很小，我以前在圈內就常開玩笑說，【搞了半天，我們都是親戚】，本來我跟你是一對，後來我跟你分手了，變成你又跟我的哥們一對了，我跟我的哥們到底要稱什麼？就會有一種帶綠帽子的感覺。

同性戀那個圈子是很窄的，他們必須尋找認同，自然比較容易在圈內尋找認同。因此，孤單以及落寞感也經常出現。其實同性戀者是很想把他自己的感覺說出來。我想不僅是同性戀者，任何一個人都希望有一個傾訴的對象，讓別人支持他的感覺、接納他的短處。同性戀者也有一個很強烈的被了解的需要，特別在情感的感覺上，很希望別人來認同他。因而，生活與互動圈是越來越小。

【葉】：這就是你所謂的痛苦的地方嗎？

【厲】：對，再來就是我接受基督教信仰之後的爭扎，我有了很強烈的罪惡感。我也感受道德的問題，以及我的家人對我的期許，這不算是壓力，它們其實是很正確的期待，我不願意讓許多愛我、關心我的人失望、難過。

再者，就是我所承受的同性戀感情，那種一段又一段的破滅，永遠是挫折，沒有圓滿的感覺，這使我非常難受。

【葉】：我想任何一對情人戀愛，都希望持續到永久，都希望開花結果，可是依你的感覺，同性戀者在這一點非常難做到。目前有一些同性戀團體，正在努力實現同性戀的從一而終，如果照你的看法，這幾乎是不太可能實現的目標。

【厲】：也許真的有同性戀者與固定伴侶廝守了十幾二十年，但是，那個比例是非常少的，大部份的人都是在那裡盪來盪去的。



## \* 同性戀的享受是什麼？異性能給嗎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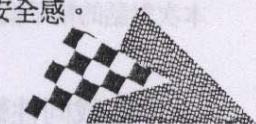
【葉】：你現在講的都是痛苦的一面，但或許很多朋友都想知道，在你還沒有改變這個行為之前，你所享受的快樂是什麼？

【厲】：我的快樂可能是一種滿足吧！譬如說性的關係、以及很窩心、很溫暖的感覺，可是那種快樂比起更永恆的東西，其實是非常短暫的。

【葉】：是否有一些滿足是異性戀者得不到的？剛才你所講

的滿足，其實這是異性戀者能夠給的。

【厲】：我相信異性戀也能夠給，但這是我後來才相信的。因為我以前根本沒有接觸過男生。其實這是蠻普遍的現象。在我最近幫助的許多個案中，就經常有人說，【我又沒有接觸過異性，我怎麼知道有什麼感覺？】既然他完全沒有辦法去想像，進一步地，就不敢期望有異性的關係，他寧可繼續停留在同性戀圈內，認為這樣比較有安全感。



## \* 為何對異性關係有恐懼？

【葉】：這跟他在與異性交往的挫敗經驗有沒有關係？

【厲】：有絕對的關係，而且與他家人的角色扮演，是有很大的關係，尤其是父親形象很重要。

【葉】：這一點我不太了解。

【厲】：譬如，若是她的父親很兇暴、很有權威性，她很可能為了保護柔弱的媽媽而挺身站出來，甚至於反抗，並也因此，她開始對男性不信任，男人在她的眼中沒有好的形象，或是她不敢去碰男人，如此一來，她當然也就不想有一個異性的伴侶。

此外，我覺得與個人不同的接觸經驗也有關係。像我以前就有一種障礙，我已經習慣跟女人在一起了，譬如說，我的情感、我的對話，都跟女人很融洽、那種感覺很好，可是要我去碰一個異性，我會怕。因為，我沒有辦法想像他會給我一個什麼樣的狀況，我也沒有嘗試過。基本上，同性戀者相當地自戀，也相當地自卑，對於自己其實不太能肯定。



## \* 社會對性別地刻板印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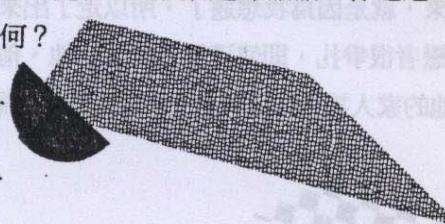
【葉】：以你個人來講，在你的過程中你的自戀和自卑指的那一部份？很抱歉，問的這麼露骨、坦白。

【厲】：我覺得我對自己的高大就很自卑，因為社會一般人對女人的要求大半是嬌小溫柔，此外，我的個性是很開朗、很豪放的。

【葉】：其實這是社會加給女人的刻板印象所造成的壓力。

【厲】：對，當我在國中時代，我就想，如果有人認同我這部份，那麼我就覺得那是好的。而在當時，我媽媽看我穿著很帥氣、頭髮剪得短短的，就稱讚我真帥，這使我感覺這樣是好的、是對的，因為我受到肯定，另一方面，我也覺得這樣穿著確實比較舒服。

【葉】：我們剛才聽到真妮自我解剖的心路歷程，非常的精彩，是否可請愛翎也來講講，你週遭的人對同性戀的印象如何？



## \* 社會對同性戀態度的轉變

【林】：其實他們都有一種觀念，認為性別是社會塑造出來的，也就是說社會的一種壓力，他們沒有理由來接受這樣的壓力，所以他們認為高興做什麼樣子就做什麼樣子，不需要去受社會約束。

【葉】：也就是說，若有人堅持異性戀才是對的，就是對他們的壓迫。

【林】：他們認為，不必把界線劃那麼清楚，只要是每個人自己選擇的，社會就應該接受。

【葉】：這好像是對社會權威反抗的一部份。在現代社會中，對家庭、婚姻、父母、政治領導、權力等等，都企圖予以顛覆。同性戀的正當化恐怕也只是其中的一環罷了。真妮對這點看法如何？

【厲】：現在的社會跟我以前真的很不一樣，同性戀的族群他們說，九十年代是他們大放異彩的年代，可是在十幾年前，當我在同性戀中爭扎的時候，那時的社會不是這樣子。

【葉】：這真的很使人感觸良深，我在學校跟學生談起這個問題，發現身為一個異性戀者，反而有一種危機感。雖然說九十年代是同性戀大放異彩的年代，但事實上，同性戀的族群還很小的，可是我們從所有的報章媒體看來，他們毋寧是一種優勢文化，我很少看到有什麼批評或反對的言論。

## \* 接納同性戀者，並非等於認同同性戀行為

【厲】：我想，有不少同性戀者基本上都是滿優秀的，譬如很有藝術氣質，專業能力也很強，他們也確實有吸引人的部份但是，這些優秀與他的同性戀行為，是兩回事，那些才華都是外表，我不能因為我喜歡這個人，我就認同他的行為，我還是認為他的同性戀行為是不當的、不合宜的。

【葉】：我非常同意真妮的看法，有一些同性戀者他可能是大文豪、可能是藝術家、可能也有滿好的人格。我們千萬不要認定同性戀者就是不正常的人，然後整個加以排斥。但是，無論他的文學、藝術、人格多麼好，都不能使那種行為的本身合理化，我覺得這是應當有所區分的。有一個學生就曾經告訴我，說他認識一些同性戀的朋友，發現他們都很正常，甚至在某些方面還蠻優秀的，實在想不出有什麼理由來反對他們！我想這位同學犯了一個錯誤，以為反對同性戀行為，就是否定了有同性戀行為的那個人的整體。其實，許多反對者所針對的，只是那個行為而已！至於那個行為以外的藝術成就、專業貢獻、或是人品操守，則是另一回事，不能混為一談的。

## \* 性別觀念的【中性化】

【厲】：我覺得我們的社會慢慢變了，變得愈來愈【中性化】其實，這從我以前那個時代就慢慢開始了，就是覺得自己是一個無性別的人。因為，我根本找不到我是那個性別，所以我乾脆說我是無性別、我是中性的人，我可以這樣、我也可以那樣。

【葉】：這種想法在同性戀的圈子很多嗎？

【厲】：是的，以前同性戀比較刻板的印象是，如果是一對女同性戀者，可能那個扮演男生的就很男性化，穿西裝、打領帶，刻意地將自己打扮成男性；而另外一半就把頭髮留長長的，保持很美的身材。可是現在不是了，即使是扮演男性角色者，也可以打扮得很女性化。完全隨興。

【葉】：他們保持中性，都很隨興，此刻是男的，下一刻又變成女的？

【厲】：對，對他們而言，只要我喜歡，有什麼不可以。

【葉】：我想，同性戀者會認為，這是對異性戀文化的真正超越，為什麼非得要【一男一女】的組合？他們相信，這是異性戀文化的支配，而傳統的同性戀者在這一點上並沒有真正突破。所以，現在他們把那個異性戀的文化整個予以顛覆掉。

【厲】：沒錯，現在的女同性戀，跟女性主義有很大的關係，女性主義標榜者反霸權，他們覺得男性是霸權，他們不甘心這個樣子，所以他們要活出自己，他們要自主，他們要站出來說話。現在的女同性戀者，將自己肯定為女生，而不像以前的女同性戀者，需要性別倒錯。他們認為，同性戀者的性別倒置，這仍舊是異性戀的觀念。所以，他們現在已經明白地直說，【女人愛女人，女人與女人相戀，有什麼不可以！】我有一次在電視上看到 Discovery 的報導，說到現在同性戀也落伍了，目前最時髦的是雙性戀。同性戀者罵雙性戀者不夠忠貞，而雙性戀者則認為同性戀者落伍了。雙性戀的一個主要立場，就是性別的中性化，隨我的情緒與偏好，我今天可以是個女性，與他人（或男或女）發生性關係；但是到了明天，我又可以扮演成男性，愛其他的男人或女人。他們相信，這才是真正地從性別壓迫中解放出來。

【厲】：其實，在我輔導同性戀的個案中間，發現有愈來愈多地雙性戀者。

【葉】：這的確反映出【後現代社會】的特質。

【厲】：沒錯，這個問題反而使同性戀變得更複雜，並且衍生出更多的困擾，很多人已經陷在危機中了。同性戀者最強烈的不安全感，是另一半可能隨時會被別人帶走，而自己可能因此會帶綠帽子，這是非常痛苦的。雙性戀的普及可以說

志化」這樣一個問題。不僅同性戀者的關係愈來愈複雜，非同性戀的正常人也被捲入其中，我就輔導過這樣的人。

## \* 同性戀能夠改變嗎？

【葉】：我看到很多的網路文章，他們常講【同性戀是天生的、不可改變的】，又說【性慾是天生的，同性戀的改變是微乎其微的。】但是，相反地，也有人認為同性戀根本違背自然律，我有一個同事跟我談到這個問題時，就這樣講。真妮，您對這個問題的看法如何？

【厲】：同性戀是不是天生的或遺傳的？這永遠是在爭論，永遠沒有答案。我作一個表白，其實如果同性戀真是天生的，對那些真正滿意他自己同性戀傾向的人，那是一種好事情，因為他可以說服他自己。

但是，對於那些覺得陷入同性戀很痛苦、並且很想走出來的人而言，如果同性戀是天生的、無法改變的，那不就是一種噩耗嗎？因為我不就完全沒希望了？我就是屬於後者的例子，是不是我從此就完了？甚至無法活下去了？

我經常告訴同性戀者，要認真地對待自己，仔細考慮要不要走同性戀的路？我自己本身也確實仔細考慮了好幾年，左想右想，真是不划算。我不願意用我一生的時間陷在同性戀中，我覺得今天地球不是一個人頂的，我對這個社會有責任，我對我的家人有責任，我對我自己有責任。重點是我要認真地看待我自己要過什麼樣的日子？

同性戀不管怎樣過，那是他自己的選擇，他必須很清楚地選擇自己要什麼樣的日子，如果他要苦，他要這樣子過下去，他就要負一個苦的代價。我曾經幫助一個同性戀者，他是基督徒，他自覺太苦了，他很像改變，他很難過，我告訴他，【今天你要走上上帝的道路，你要走悔改的道路，這確實很苦，可是你走同性戀的路也是苦，請問你要選擇那方面的苦？你今天走上上帝的道路還有點盼望，只要你認真地好好的選擇你要過的日子，你還是有出路的，如果仍舊走同性戀的路，我告訴你，那是個死胡同。】

他自己親身經驗就是這個樣子，那確實是個泥沼，如感情的牽扯，可能你覺得沒問題，可是對方有問題，可能你自己想要脫離，可是對方要捕捉你，可能你自己不想吸引人，可是別人卻被你吸引；很多事情不見得是你的問題，可是你處的那個環境、那個文化，就會干擾你，那個其實就是試探、就是誘惑。

## \* 無法改變？還是不想改變？\*

【葉】：談到改變，同性戀的確很難改變，但其實很難改變

的東西還有很多，像酗酒的人，他要戒酒就會很痛苦，但若是不改變，他也很痛苦。還有一些像吸毒的人，同樣也有這個困境，改變固然很痛苦，但不改變也許更痛苦。

在幾年前，我有一個學生跳樓自殺，就在跳樓的前一天晚上，我從台北打了兩通長途電話到高雄，跟她協談了兩個小時，而她給我的答案就是【老師，我沒有辦法，我改變不過來。】到了第二天清晨，她還是跳下去了。這件事給我很大的震撼。她不斷地告訴我，她無法改變，可是我卻在想，一個人敢從六樓跳下去，那是需要多大的勇氣，而既然有那麼大的勇氣，其實可以做任何的事情，怎麼會說【我不能】呢？所以很多時候，也許不是一種所謂的生理障礙，而是心理上的障礙。【無法改變】只是托辭，真正的意義其實是【不想改變】。

除此之外，在談到【違反自然律】的問題，很多人覺得如果按照基督教的立場，是有所謂【順性】的，也有所謂【逆性】的看法。可是，在同性戀者來看，這個順性或逆性，根本都只是社會制約的說法。對於這一點，真妮您的看法如何？

## \* 同性戀違背了上帝創造男女的原意

【厲】：【有沒有違反自然律】，我以前一直都在想這問題，後來我是怎麼想通的？那實在是因為我信了主之後，我自己認為，其實問題在於上帝創造人類的原意是什麼？這很重要，基本上我一開始就不想走上婚姻。

【葉】：為什麼你不想走婚姻的路？

【厲】：當然這有很多層面，就像我剛才講的，我已經習慣跟女生在一起了，我對男性沒有安全感，我也不知道怎麼去面對？坦白說，我也沒有機會去跟男生交往，沒有異性互動的關係，況且，我本身又不願意，我覺得自己沒有一個典型女性的外表，我既不溫柔、又不端莊貌美，這是一個很大的原因。

但在我信主之後，我了解了上帝創造人的原意，為什麼我是一個女人？原本我覺得自己是中性的，就好像許多前衛之士的想法，但是，後來我卻發覺，神造男也造女，並且讓兩者結合，共同管理這個世界。他們應該彼此和好對待、互相愛慕，並且繁衍後代。當然，繁衍後代並不是上帝反對同性戀真正的原因，否則，那些不能生育的人該怎麼辦呢？但是，無論如何，如果我們認清了上帝創造人類的原意，就應當會理解到同性戀是不好的。

【葉】：同性戀者常講一句話來批評反對者，說我們【用自以為義的道德觀，硬加在別人的身上。】也許，已經有人開始在用這句話來罵我們了。

你剛才講到生兒育女的問題，其實，它仍是兩性關係中很重要的一環。不過，讓我換一個角度、比較露骨地來講，兩性的性器官是全世界最完美的組合，幾乎可以說是毫無瑕疵的一組套件，更重要的是，經由此一完美的組合，可以創造並孕育出神聖的生命。而從這裡，我們就可以分辨出什麼是【順性】，什麼是【逆性】。相反地，同性戀者的性交方式，完全不是一種完美的組合套件，肛門怎麼會是性器官呢？它更也孕育不出任何小孩。這不就是何謂順性或逆性的最佳證據嗎？

【葉】：剛才我們聽的一首詩歌【只有這些日子】，這是我們今天的特別來賓厲真妮小姐特別選的，不知道為什麼要選這首詩歌，這首歌是否觸動了你什麼樣的感傷，可否與我們分享一下？

【厲】：我曾經有一個朋友，他是非常不愉快的同性戀者，我對他很有負擔，我希望他能走出這個苦境，我那時一開始就覺得上帝要我去跟這個朋友說些什麼，可是又沒有勇氣，所以我就常常透過這首詩歌表達出我的禱告，祈求上帝能夠祝福他，使他早日有機會回轉。

### \*若沒有社會壓力，同性戀就快樂了？

【葉】：你剛才說到那個不愉快的同性戀者，請問，他的不愉快是否是異性戀或社會加諸給他的？是否只要沒有這些社會壓力，同性戀者就不會不愉快了，這一點你同意嗎？

【厲】：這需要有同性戀經驗的人才能回答，如果整個社會給同性戀者認同，那麼，他還會不快嗎？在我看來，他還是會不愉快的，因為同性戀者所面臨的爭扎，絕對不是只有社會的認同問題而已，社會的壓力其實只是一部份，真正惱人的衝突，是同性戀者的內在部份。

【葉】：其實，不只是同性戀，很多問題也都經常被歸諸於社會的因素，因為，只要把問題歸咎於社會，個人就沒有責任了。事實上，即使社會沒有壓力，同性戀者的內在痛苦還是存在的，這一點我非常地同意真妮地看法。

### \*何謂精神層面的同性戀？

【林】：我有一個關於同性戀定義的問題想請教真妮。若只有精神層面的相戀，算不算同性戀？抑或一定要有肉體的結合，才算是同性戀？剛才我們有講到肉體層面的不可逆，但是，並沒有提到精神層面的可逆或不可逆的問題。

【葉】：何謂精神層面的同性戀？這要請教真妮了。

【厲】：這其實就是我以前自認為不是同性戀者的原因，因為我覺得自己是【柏拉圖】式的，我只要跟人家神交，也寫

一些意識流的文字表達愛意，可是我卻已經真實地投入了我的情感。

其實同性戀有很多種型式，包括有同性戀的性關係；同性戀的性幻想；或是對同性的愛慕，但將情感慾望壓抑住，沒有表達出來，他不告訴任何人，只是把性的慾望化為夢境；此外還有一種是同性之間愛的依存，它只是一種情感，也就是異性戀常有的羅曼蒂克感覺；再者，就是異性化的行為，她明明就是個女的，可是穿著打扮都很男性化，或者，他明明是個男生，卻打扮成婀娜多姿，講話也娘娘腔。

對於所提到的幾種，其實要如何界定，在整個學界仍然是個議題，大家都還在討論中。我個人的界定式，如果長時期（半年以上）在思想上已經以性的幻想——同性幻想，在情感上有羅曼蒂克愛情的感覺，或者跟對方有愛撫親熱的動作，雖然不是在進行性行為，那麼，這個人就是同性戀了。

【葉】：其實我非常同意你的看法，即使是異性戀，也不以性行為來當作要件。現代社會是已經性解放了，但回顧人類的歷史，我們至少有一兩千年的時間，異性戀者只有在結婚以後才發生性行為的。至於結婚之前，絕大部份的戀人是【發乎情，止乎禮】的並沒有發生真正的性關係。

最後，請真妮針對今天的主題給我們作一個結論，到底同性戀的滋味是什麼？

【厲】：我非常喜歡同性戀者，我真的很愛很喜歡他們，我覺得他們很好，很可愛，也很美，可是我卻要說，我很不贊成那樣的行為，因為我曾經深入其中的經驗，以及我所看到的一些朋友都有很大的掙扎、很大的痛苦。所以，我還是希望他們能夠靠著耶穌基督的救贖與力量，真正的走出來。

【葉】：各位朋友，同性戀的滋味是什麼呢？真妮以一個過來人的經驗告訴我們，同性戀的滋味是很痛的，我們在此希望呼籲那些自命為前衛、開明的人們，請正視這樣的一種感覺。到底您是幫助了他們，抑或是根本害了他們？

真正好的滋味…藏在主的愛中…

1. 我對“走出埃及”代禱月訊及同性戀宣教事工的意見：

2. 我建議寄份“走出埃及”代禱月訊給：

姓名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原因：

3. 我及教會、團契希望能更多瞭解、關懷同性戀宣教事工，請主動與我連絡：

姓名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原因：

4. 我送給“走出埃及”代禱事奉小組的祝福是：

歡迎有你真誠的回應支持，並期待連絡的那一刻……

永和郵政：4-96號箱

協談電話：(02)9290441

同工：厲真妮、彭安美、趙曉玲傳道  
傳真：(02)9290046

E-mail:jenny700@ms15.hinet.net

劃撥帳號：187-130-70 陳麗娟

## 誰給“陌生人”機會？

有一天，我收到一筆陌生人的奉獻，是特別為“走出埃及禱告事奉中心”的。之後，我按慣例回了對方謝卡及收據，另外寄上一份代禱月訊。內心期盼著 神可一定要祝福這位有心人呀！

又有一天，我接到一位主內姊妹的來電，這才弄清楚這位“陌生人”究竟是誰？

他！其實正是這位姊妹的姪子，幾年前，在大專聯考的前一天，選擇了自殺，結束自己的生命。原先大家都還以為他是因為受不了升學的壓力，才做出如此的選擇，後來才明白，原來他真正不能承受的壓力是一同性戀的苦情。

日前，這個孩子的母親意外收到這份謝卡及收據，聽說，難過至極！原來，這筆奉獻並非出自“陌生人”本人，而是他的小阿姨（主內的這位姊妹），為了紀念姪子，才以他的名義對我們做出金錢的奉獻。

又聽說，這位母親事後曾提到：當時如果她的兒子能即時接觸到“走出埃及禱告事奉中心”，可能他還有活下去的機會吧？！

以上並非故事一則，而是一件事實，該算是殘酷的事實吧！知道這件事後，我失眠多日，在心疼這個孩子之餘，我由深處懇求主：快快介入每一位同性戀者的生命中吧！施行你的救贖，更願主，按你的美意適時地使用“走出埃及禱告事奉中心”。

走出埃及  
禱告事奉中心

因  
\  
5

光

助

胡  
中  
24

道

公

代禱月訊  
第10期